友好区教育局

关于李强、白明龙、陈磊委员提案的答复

李强委员:

您好，您提出的B类11-2号《关于加大校园精神文化建设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:

一是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为引领，保证学校教育的正确方向。校园精神文化又被称为“学校精神”，它是一所学校历史传统和被全体师生员工认同的意识形态。近年来，各校十分重视学校精神文化建设，围绕团结主题，创建和谐校园，营造使师生员工身心愉悦的物质和精神环境。和谐能够凝聚人心，和谐能够团结力量，只有拥有团结和谐的环境氛围，学校的组织效能才能得到充分发挥，教师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和学生学习的主动性才能得到提高，才能培养出合格的高素质毕业生。

二是凸显人文精神，实现精神文化建设的育人功能。各校以教育活动为载体，让学生充分认识同学之间建立良好关系对集体、彼此、个人的重要价值，为学生提供合作学习的机会，使他们长期处于友好合作的学习氛围中，建立一种亲如兄弟姐妹的和谐关系；借助于丰富生动的群体活动，使学生的道德素质、心理素质、身体素质等方面协调发展。

三是创新志愿服务模式，发挥大学生的社会责任意识。当代大学生是青年优秀分子的集合，祖国的未来、社会主义的前途和方向。我局配合相关部门积极组织大学生假期返乡参加校园志愿活动，最大化发挥志愿服务，多方面多维度创新志愿活动激励形式，激发志愿者服务热情，让大学生的热情助力到中小学校园文化精神中。

友好区教育局

2023年7月4日